

股票代码：600886 股票简称：国投电力 编号：临 2016-027

债券代码：122287 债券简称：13 国投 01
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，实际参会董事 9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九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 LLPL 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海外项目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拟参股子公司 Lester Listrik Pte.Ltd. 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不超过 1.6 亿美元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该项议案，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办理上述担保的相关手续。

公司独立董事意见：本次对外担保有利于保障公司整体利益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，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本次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公告:临 2016- 028。

二、以九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罗绍香任公司副董事长，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公司独立董事意见：本次董事会会议所涉及的选举事项的提名、审议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候选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

公司相关职务的条件，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专业素质和职业操守，能够胜任所任岗位职责的要求。同意本次选举结果。

三、以九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：罗绍香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；曾鸣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委员；邵吕威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；冯苏京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。以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3月9日

附：简历

罗绍香先生，1964年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历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战略发展部副主任、主任，现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经营管理部主任、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。

曾鸣先生，1957年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教授。任华北电力大学教授、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邵吕威先生，1966年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律师。任江苏新天伦律师事务所合伙人、主任，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冯苏京先生，1968年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高级经济师。历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人力资源部副主任，现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党组巡视组组长、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